

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6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实施。

一、拟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满足公司在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中的实际业务需求及资金筹划，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0年5月22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4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预计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为进一步增加公司资金灵活性，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增加人民币或等值外币4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本次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后，2020年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为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8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在授信额度内各家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在综合授信额度总额范围内，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调整各银行间的授信额度。

二、拟申请综合授信的其他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上述规定事项范围内，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按步骤实施其所需的综合授信额度及办理授信额度项下的借款。

1、上述新增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有效期为自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本次综合授信额度项下的实际借款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相关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授信额度总额度内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项下（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等）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为满足自身经营发展的需要，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业务，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并已经制定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够有效防范风险。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9日